教育科学学院关于做好2023年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

修（制）订工作的通知

各学科、各位研究生任课教师：

课程教学大纲是研究生课程教学的纲领性文件，是组织教学、编写教材和进行教学质量评估的重要依据。为规范研究生教学秩序，我院将全面制(修)订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修订范围

拟列入2023版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全部课程。

二、总体要求

1. 突出学科专业特色

应符合培养方案的要求，体现本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定位。根据培养目标选择教学内容：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内容要有利于研究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有利于培养研究生的创新精神、科研素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内容有利于研究生掌握专业领域相关理论知识，具有应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有利于培养研究生的职业素养。

2. 体现课程思政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德育为先。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将课程思政体现在教学大纲里。充分发挥课程的思政教育功能，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

3. 注重课程的深度和广度

应注重课程的深度和广度，反映本学科最新成就，追踪学科前沿，避免重复本科阶段的知识内容。

4. 加强教学方式改革

加强教学方式改革，鼓励采用案例教学、分组讨论式教学、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启发式教学等方式，注重培养研究生主动获取知识的能力。

三、修订内容

1. 课程基本信息：课程基本信息应与培养方案保持一致。

2. 课程简介：简要介绍本课程的主要内容以及在学科（专业）中的应用。

3. 任课教师：明确拟任课程任课教师，包括负责人及团队成员。

4. 教学目标：包含课程知识目标、能力目标和课程思政目标。每门课程都应承载育人功能，体现课程思政。

5. 教学方式: 鼓励创新课程教学方式，采取案例教学、分组讨论式教学、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启发式教学等方式。

6. 教学内容及学时分配：按照章节目录合理分配教学学时，包括教学知识点、重点与难点、学时安排、教学方法、教学内容与思政教育点的对应关系。

7. 课程考核：课程考核应做到过程考核与期末考核相结合，明确各考核环节在总成绩中所占比重。

8. 教材与参考书目：选用适合研究生使用的教材和参考书目。

四、工作要求

1. 各位老师要高度重视此次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修(制)订工作，将教学大纲修(制)订工作与2023年研究生培养方案修(制)订工作进行统筹布置，保质保量完成此次课程教学大纲的修(制)订工作。

2. 课程教学大纲由各学科、各位研究生任课教师负责修订，执笔人由教学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主讲教师担任，一般要求具有副教授及教授的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教学大纲定稿后须经过开课学院审定通过后执行。

3. 10月31日前报送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电子版大纲文件名以“课程代码＋课程名称”命名；本学期开课的老师需提交授课计划书。电子稿材料请按”姓名+课程名称“命名文件夹，发送至邮箱1072596486@qq.com；纸质稿（一式一份）送至38号楼1025办公室。

1.教育科学学院关于做好2023年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修（制）订工作的通知

2.附件1：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模板（2023版）

3.附件2：南通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师授课计划书

4.附件3：研究生课程名称中英文对照表

5.附件4：南通大学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2023版）审定版

6.附件5：南通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2023版）审定版

 教育科学学院

2023年10月26日